附件3：

**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（实践）基地导师备案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粘贴电子照片（证件照）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手机号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最高学位 |  | 职称 |  |
| 申请指导研究生专业或领域名称 |  |
| 学术水平情况 | 1.个人经历； |
| 2.主要业绩和代表性科研成果（可另附页，并请附上佐证材料：最后学历、学位证书、职称证书、近5年获得较有价值的科技推广成果、著作、论文及获奖情况)。 |
|  申请人签名： 日期： |
| 申请人工作单位意见 | （以上情况是否属实；是否同意申请人担任企业导师）  （单位盖章）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名校研究生培育发展中心意见 | （审查人须依照资格条件逐一审查相关材料，批注审查意见并签名确认。）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育发展中心（盖章） 日期： 年 月 日  |

**注：**

1. 申请企业导师需提供佐证材料的复印件，包括：最后学历、学位证书、职称证书、近5年获得较有价值的科技推广成果、著作、论文及获奖情况。
2. 所有纸质材料（一式一份）均要求A4纸大小，复印件请按以上次序附于《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（实践）基地导师备案表》后。